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095/07-08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

檔號：CB1/BC/6/07

《2008年道路交通法例(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首次會議紀要

日期：2008年3月12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劉健儀議員, GBS, JP(主席)
田北俊議員, GBS, JP
涂謹申議員
劉江華議員, JP
鄭家富議員
張超雄議員
鄭志堅議員

缺席委員：石禮謙議員, SBS, JP
張學明議員, SBS, JP
劉秀成議員, SBS, JP
譚香文議員

列席秘書：總議會秘書(1)2
劉國昌先生

列席職員：助理法律顧問1
李家潤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1)6
袁家寧女士

議會秘書(1)2
石逸琪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1)5
鄭維賢小姐

I 選舉主席

於會議開始時在席的委員中排名最先的涂謹申議員主持法案委員會主席的選舉，並邀請委員提名主席人選。

2. 鄭志堅議員提名劉健儀議員，並獲劉江華議員附議。劉健儀議員接受提名。由於並無其他提名，涂謹申議員宣布劉健儀議員當選法案委員會主席。劉健儀議員遂接手主持會議。

II 下次會議日期

3.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會議日期

4. 委員同意下次會議訂於2008年4月1日(星期二)上午10時45分舉行，與政府當局會商。他們亦同意在適當的時候再安排其他會議。

公眾諮詢

5. 委員同意在立法會網站刊登邀請各界提交意見書的公告，並且亦會為此目的發出新聞稿。法案委員會亦會向18區區議會發出函件，邀請它們就條例草案表達意見。委員亦同意，倘若有任何有興趣方面表示有意出席法案委員會會議，以便口頭陳述意見，法案委員會將會在訂於2008年4月19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中午12時舉行的會議上，與他們會晤。

III 其他事項

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0時5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8年3月19日

《 2008 年道路交通法例(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
首次會議過程

日期：2008年3月12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時間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i>議程項目I —— 選舉主席</i>			
000000 - 000032	涂謹申議員	開場白及選舉主席	
<i>議程項目II —— 下次會議日期</i>			
000033 - 0000652	主席 涂謹申議員 田北俊議員	討論會議日期及邀請公眾表達意見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8年3月19日